

2023年半年度报告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戴宝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闻国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越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业务经营受各种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就此做了相关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其他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豪尔赛、公司、本公司	指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重庆分公司	指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湖北分公司	指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豪能汇新能源公司	指	北京豪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好投资	指	上海高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龙玺投资	指	杭州龙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指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即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
中照照明奖	指	由中国照明学会设立，是经国家科技奖励办公室批准的全国照明行业奖项，是中国照明领域唯一的科技奖项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豪尔赛	股票代码	00296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豪尔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S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宝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闻国平	戴程玲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诺德中心 1 号楼 4—5 层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诺德中心 1 号楼 4—5 层
电话	010-88578857-9966	010-88578857-9966
传真	010-88578858	010-88578858
电子信箱	haoersai@hes0501.com.cn	haoersai@hes0501.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366,048.13	202,023,290.43	1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43,214.36	-58,197,284.27	12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563,023.68	-64,396,937.34	-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158,549.58	-107,742,756.41	6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9	12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9	12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3.62%	4.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34,394,175.91	2,116,253,934.45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0,936,725.93	1,509,293,511.57	0.7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0,40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6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89,073,897.44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418,659.65	
合计	76,206,238.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以照明工程为主，积极探索新发展领域，形成以“智慧+”总体战略布局为引领，“三智一网”和豪能汇新能源“双轮驱动”的全新发展战略。“三智一网”包括智慧光艺、智慧文旅、智慧城域三大业务板块和 HAO 数字孪生融合网络平台：一是将传统照明智慧化的“智慧光艺”业务板块；二是积极响应国家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的需要，从原有的夜间照明文旅业务出发，拓展文旅业务边界，形成的“智慧文旅”业务板块；三是抓住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的发展机遇，积极拓展相关业务领域，创建的“智慧城域”业务板块；“HAO 数字孪生融合网络平台”则是以三大智慧业务板块为基础，运用智慧科技打造的服务平台。豪能汇新能源是公司的另一赛道，致力于提供绿电交通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推动公司业务绿色化、数字化发展。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行业领先的照明工程施工和设计能力，已取得我国照明工程行业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两项最高等级资质。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在标志性/超高层建筑、文旅表演/艺术景观、城市空间照明等领域的领先优势，聚焦发展三大业务板块的智慧化建设，并加大对豪能汇新能源的业务投入，加速推动公司向“智慧+”转型升级。

公司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注重在技术创新、质量与品牌、管理团队与专业人才、售后服务等要素上的投入与培养，经过多年深耕细作，不断彰显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公司打造的诸多大规模、标杆类、精品类项目，取得了骄人的成绩，荣膺“ISA 全球半导体照明示范工程 100 佳”“爱迪生全球照明设计奖亚太区最佳奖”“爱迪生全球照明设计奖亚太地区优胜奖”等国际奖项；连续 10 年蝉联中国照明协会颁发的“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设计奖一等奖”；多次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阿拉丁神灯奖——十大工程奖”“中国绿色照明工程优秀奖”“上合组织青岛峰会照明建设杰出贡献奖”“北京照明奖——一等奖”“文旅行业龙雀奖——最佳夜游制作项目奖”等众多奖项。公司属于行业领先企业，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业务包括设计、施工、销售、采购、运维，主要服务对象包括政府部门、大型央企、国有企业以及其他客户。公司通常采用招投标、商务谈判、邀标等方式获取业务。

（二）行业发展

1、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当前，中国经济进入国内和国际双循环发展新格局的新阶段，国家出台了多项旨在促进行业发展的政策，智慧光艺、智慧文旅、智慧城域和新能源产业迎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国内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完善，夜间经济快速发展，智慧光艺在城市建设进程中不可或缺；随着人民群众对文化旅游消费需求及美好生活向往的不断提升，智慧文旅行业契合人们的高质量需求，正处于蓬勃发展的阶段；国家针对信息化和新型城镇化发展所需，出台了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的一系列重大决策，为智慧城域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新活力；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向上，鼓励和支持新能源重卡换电相关的产业政策不断完善，行业迎来高速发展的时代。国际上，中国引领经济全球化，通过“一带一路”倡议等方式，推动建立开放型世界，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提供了宝贵的发展新机遇。智慧光艺、智慧文旅、智慧城域和新能源产业将与人工智能、数字文化、新材料和可再生能源紧密融合，形成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力的发展优势，并坚持通过国际交流合作促进行业进步，实现可持续发展。

（1）智慧光艺

照明在国家的诸多战略布局、重点项目、国家级盛会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照明行业在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城镇化发展、夜间经济发展等国家战略布局中发挥了基础性作用，照明技术和产品的应用对于城市建设和发展、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和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城镇市场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交通运输网络建设和高速公路城市覆盖率的提高，为城市道路及城市照明市场扩充及产业升级提供了广阔的发展机遇；主场外交、国际赛事等大型活动的密集举办提升周边景观照明需求，也将有效带动城市照明的全面发展；照明行业和智慧产业的相互融合更是为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公司智慧光艺是照明行业与智慧产业融合的重要体现，它将照明和数字技术有机结合、相互赋能、融合发展，

实现了各类空间的照明更加智能、高效和美观。随着城市更新等政策的深入实施，各地对照明的需求不再仅仅满足于传统功能性要求，而是趋向于特色化和精品化，智慧光艺与城市亮化美化行动的契合度越来越高，其应用规模不断扩大，这标志着智慧光艺行业已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随着城镇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智慧光艺的未来发展前景将十分广阔。

（2）智慧文旅

我国文旅事业正处在加速发展期，文旅景区的照明将不再局限于传统功能性照明，而是需要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发展，以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的《“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深化“互联网+旅游”，推进智慧旅游发展，打造一批智慧旅游城市、旅游景区、度假区、旅游街区，培育一批智慧旅游创新企业和重点项目，开发数字化体验产品，发展沉浸式互动体验、虚拟展示、智慧导览等新型旅游服务，推进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旅游场景化建设，以科技创新提升旅游业发展水平；2023 年 3 月 8 日，文化和旅游部等十部门印发《关于深化“互联网+旅游”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推进智慧旅游融合创新发展，文化和旅游部决定开展智慧旅游沉浸式体验新空间推荐遴选暨培育试点工作；2023 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文化和旅游部印发《关于加强 5G+智慧旅游协同创新发展的通知》，旨在推进 5G 在旅游业的创新应用，赋能旅游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培育发展智慧旅游新业态、新模式，推动 5G 智慧旅游协同创新发展。智慧文旅产业通过提升旅游数字文化水平，推动旅游数字化转型和智慧旅游发展，建设智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为消费者提供全流程、多场景、强体验、个性化的旅游服务；伴随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技术在文化和旅游行业的创新应用，文旅消费新场景层出不穷，新业态不断涌现，为游客提供了更加便捷、个性化和智能化的旅游体验，例如元宇宙相关技术带来的具有“临场感”的沉浸式旅游体验已成为人们在数字化时代追求的新旅游模式。在政策导向和市场经济的双重推动下，各地政府机构对智慧文旅的重视程度不言而喻。未来，智慧文旅将持续助力传统文化和旅游行业升级与和新业态拓展，推动演艺、非遗、公共文化服务、旅游服务管理、宣传推广、市场营销等领域的数字化转型。

（3）智慧城域

智能化已逐步渗透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是未来发展的大势所趋。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发展数字经济，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成为落实数字化战略的重要抓手之一，要稳步推进城市数据资源体系和数据大脑建设，打造互联、开放、赋能的智慧中枢，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支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等。这些政策措施必将为智慧产业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带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2022 年 5 月，民政部等九部门印发《关于深入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的意见》，提出深化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应用，推动数字化平台和线下社区服务机构相融合。2022 年 6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要求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充分发挥数字政府建设对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生态的引领作用。2022 年 8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提出推进城市智慧化转型发展和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构建普惠便捷的数字民生保障体系，要求开展终身数字教育，为“十四五”教育信息化发展指明了方向。这些政策文件为智慧城域建设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指导，并明确了智慧城市规划、智慧小区建设与信息化技术深度融合等重要内容。智慧城域将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边缘计算、区块链、5G、AR、VR、MR、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实现城域各个板块的系统化智能控制，适应时代需求。未来智慧城域将在生产生活的全方位各领域得到广泛建设，市场空间巨大。

（4）豪能汇新能源

在国家“双碳”目标的战略背景下，电动化已成为汽车发展的重点战略方向，重型商用车的高污染高排放成为治理的重点领域，对此政府相继出台针对新能源汽车特别是新能源换电模式的鼓励政策。2020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销售占比达 20%，充换电服务便利性显著提高的目标，同时提出力争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充换电服务网络便捷高效的战略目标。对此，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鼓励在短途运输、城建物流以及矿场等特定场景开展新能源重型货车推广应用，加快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在技术层面也加快智能有序充电、大功率充电、自动充电、快速换电等新型充换电技术应用，加快“光储充放”一体化试点应用；2023 年 6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进一步研究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会议指出要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发展优势，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强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健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构建“车能

路云”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提升全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和绿色发展水平；《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对“换电模式”新能源汽车的车辆购置税进行了详细的补充规定，这意味着换电新能源汽车正在逐步彰显其在产业布局中的独特地位。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充电模式下的电动汽车购车成本高、充电时间长、电网占用资源多等痛点问题难以解决，而换电模式具有购车成本低、换电时间短、电网资源运营效率高、电池使用寿命长等优势，将逐渐成为主导的技术路线。豪能汇新能源致力于打造由换电重卡运营、电池银行、光储充一体化、锂电池梯次利用与回收及 HAO 生态大数据平台组成的综合管理服务体系，构建智慧能源产业链闭环式生态圈。在未来，新能源产业是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力量，豪能汇新能源将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2、行业竞争情况及行业地位

（1）行业竞争状况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不断推进，照明工程行业涌现出许多中小规模企业，导致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我国对于从事照明工程行业的企业实行严格的资质准入标准，不同资质等级的企业从事相应等级的项目，导致企业间的竞争实力差距较为明显。据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显示，截至报告期末，与公司一样同时具有行业内两项最高资质《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和《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的企业共有 223 家。照明工程行业是一个典型的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由于资金和技术瓶颈的限制，大部分企业通常只在某一方面具备相对的竞争优势，仅有少数龙头企业拥有行业全面竞争优势。这些龙头企业具备较高级别的经营资质，在设计能力、技术积累、供应链管理、施工水平、资金实力、品牌效应、风险防控等方面也积淀颇丰，处于行业内的第一梯队。更多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核心竞争力分析”章节。

（2）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和变动原因

行业平均利润水平受行业竞争程度、市场规模以及行业进入壁垒等多个因素共同影响，这些因素之间存在着密切的相互作用关系。照明工程行业是一个综合性、系统性及人文性的行业，涉及到科学、技术、文化、经济等多个领域，其中包括电气、光学、美学、建筑学、计算机学等学科。当前，随着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的不断推进，高品质光环境和绿色建筑理念逐渐深入人心，超高层建筑不断涌现，文化旅游业也在迅速发展。在未来一段时间内，照明工程行业将持续快速发展。具备核心技术和市场优势的头部企业在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方面持续努力，自身竞争力不断提高，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3）行业进入壁垒

随着客户对照明设计效果、照明施工安全性、稳定性和时效性等要求的不断提高，企业在技术方面进行革新，LED 产品也加速更新换代，加之人们观念的转变，照明行业的市场结构正在发生不断变化。这种变化表现为行业的进入壁垒持续提高，主要体现在经营资质、技术、设计、资金、品牌、过往业绩、施工经验、时效、管理水平以及人力资源等多方面。多年来，公司在行业内持续深耕，各方面均具有领先优势。公司不断提升跨区域经营能力，已经形成辐射全国的市场网络布局，市场份额逐年稳步扩大。

（4）行业地位

豪尔赛承接的 200 米以上超高层项目（包括目前中国最高建筑上海中心和北京最高建筑中国尊等）共达 73 项，占有率具有行业领先地位。豪尔赛打造的诸多国家盛会相关的智慧光艺精品项目（包括世博会场馆、多地奥体中心等）获得广泛赞誉，豪尔赛承接的多个智慧文旅项目（包括缘梦系列、文化园区、两江夜游等），以及智慧城域项目（包括智慧社区、智慧校园、城市智慧安防等），都产生了较大市场影响。

（三）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国家政策方向，坚持以“智慧+”为战略改革发展方向，不断完善管理体系，持续创新发展模式，探索多元化业务内容，推进智慧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为 23,436.6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01%；营业利润为 1,421.5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1.66%；利润总额为 1,421.5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1.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64.3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0.01%。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比变动的主要原因有：2023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稳步增长，公司快速推进智慧光艺、智慧城域业务在全国的布局，各地新项目稳步落地，生产经营逐步恢复向好，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实现业绩稳步增长；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参与认购共青城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投资基金，该基金专项投资的标的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成功挂牌上市，公司确认了相应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为公司带来利润增长。

1、截至披露日，公司完成和承接一批重点照明工程项目，新增项目有：南安市西溪两岸夜经济生活基础设计提升工程、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新馆项目泛光照明项目、永诚大厦（上海世博 A03C-01 地块）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华峰集团研发总部项目泛光照明工程、湖南大学无锡智能控制研究院科研用房项目、郑州海昌海洋公园项目（二期）泛光照明方案至施工图设计、鄂州市文化中心、体育中心、会展中心 PPP 项目文化中心项目泛光照明设计、上海市长宁区凌空经济园区 1 号地块联影智慧医疗园新建项目泛光照明专业工程、黔江区濯水景区业态提升项目、金外滩国际广场 2023 年度维保等。新增项目以及其他已承接的主要新增项目（含效果图）如下：



南安市西溪两岸夜经济生活基础设计提升工程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新馆项目泛光照明项目



永诚大厦（上海世博 A03C-01 地块）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华峰集团研发总部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湖南大学无锡智能控制研究院科研用房项目



郑州海昌海洋公园项目（二期）泛光照明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鄂州市文化中心、体育中心、会展中心 PPP 项目
文化中心项目泛光照明设计



黔江区濯水景区业态提升项目-
濯水景区夜景照明灯饰工程（二期）



上海市长宁区临空经济园区 1 号地块联影智慧医疗园
新建项目泛光照明专业工程



黔阳古城文旅旅游开发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总承包（一期）
项目古城亮化一期



多弗地产山西清徐南湖城 B-7-2 地块
泛光设计服务及咨询项目



金外滩国际广场 2023 年度维保项目



徐州金融集聚区延昆仑大道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
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项目（包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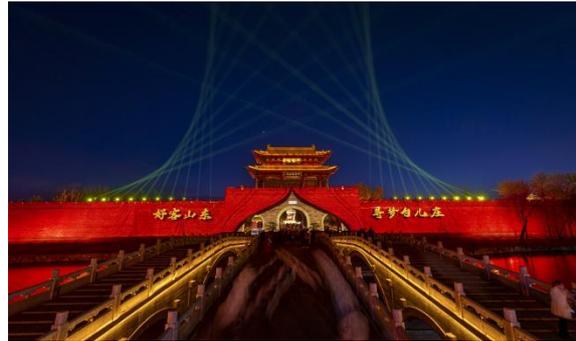
西安国际足球中心项目 EPC 工程
建筑夜景照明工程（一标段）



陕西省第十七届运动会体育中心
夜景亮化氛围营造专项提升采购项目



巫溪县城市绿色照明升级改造及基础设施
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



台儿庄古城夜景照明及夜游一期
提升工程总承包项目

2、智慧城域业务加速推进，HAO 平台完成阶段性开发。HAO 平台是以大数据为基础，以智慧科技为手段，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保障的全流程服务平台。目前已完成物联网平台搭建，并已在智慧园区、智慧校园、智慧社区等项目中应用，公司将不断迭代升级 HAO 平台，持续完善物联网、HAO 视频识别等平台搭建，构建智慧城域生态圈，与华为云、阿里云、腾讯、新华三等合作伙伴达成合作关系，秉承开放合作态度，协同产业上下游共同合作，通过产品共享、价值共享和能力共享赋能合作伙伴，携手合作伙伴一同为城市智慧化发展提供专业化服务。

3、致力于行业内数据的安全和保护工作。随着我国数字经济的发展，数据已经日益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生产要素，作为企业数据要素价值化的前置条件，数据安全能力建设是国家信息安全高度关注领域，基于此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科研机构发布了面向全行业的数据安全管理能力（DSMC）国家级认证专项。豪尔赛智慧城域积极应对数据安全技术工作方面挑战，扎实开展科研攻关，成为首批参加并通过认证的企业。未来，豪尔赛将积极参与数据安全认证体系建设，助力我国行业企业数据安全整体能力高质量发展。

4、豪能汇新能源项目快速开展。加入新能源汽车国家大数据联盟后，豪能汇新能源公司响应国家号召，凭借战略、平台、人才优势及资源整合优势，迅速驶入行业快车道，强势赋能新能源产业，目前已在河北保定、沧州、山西忻州、吕梁、阳泉、山东淄博、福建龙岩等多地逐步实施新能源重卡换电站或新能源重卡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及运维工作。未来豪能汇将深度参与联盟重卡换电领域相关工作，协同联盟统筹整合、开发利用新能源汽车数据资源，有力推进重卡换电行业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助力中国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

5、持续开展对外投资。截至披露日，公司出资参与对新疆华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该公司专业从事蒸发冷却空调设备的研发、生产等全流程产品和服务，是国内唯一一个蒸发冷却水侧技术实现产品规模化落地的企业，拥有成熟的蒸发冷却技术、蒸发冷却+太阳能一体化节能站供冷，以及 AI 控制及运维能力。此项投资是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进一步谋篇布局，对于公司实现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6、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两会精神。公司党支部召开专题学习研讨会，就“增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持续推动新型化城市战略，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建设，稳步推进节能降碳，推动发展模式绿色转型”“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等方向进行讨论，遵循“党建保障企业发展”的观念，引领公司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探索和实践，实现资源的高效整合，从而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7、技术研发取得新突破。公司始终重视产品和服务的研发投入，包括人才的引进、培养及资源的优先保障。报告期

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拥有已授权注册专利总计 20 项，著作权 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作品著作权 1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已授权注册专利总计 166 项，著作权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1 项、外观设计专利 52 项、软件著作权 40 项、作品著作权 9 项。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技术迭代升级等因素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近年来，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大型工程施工经验优势

大型工程的设计和施工技术复杂，对质量、品质、安全和保密性能的要求高，对项目的管理要求严谨，对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严格。公司系国内少数同时拥有我国照明工程行业《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最高等级资质的企业之一，在多年的发展中完成了一系列工期要求紧、质量要求高、技术和施工难度大的大型照明工程，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和施工经验，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并形成了公司在行业内较高的品牌效应。公司具备同时开展多项大型工程项目的能力和优势，在国内大型照明工程项目中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二）超高层建筑施工经验优势

超高层建筑的照明工程施工代表着行业的顶尖水平，被誉为照明工程行业“皇冠上的明珠”。公司长期从事超高层建筑设计施工，积累了丰富的超高层建筑全流程实施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累计承接高度在 200 米以上的超高层建筑的楼宇合计 73 幢，在超高层建筑领域具有领先优势。

（三）技术创新优势

照明工程行业涵盖科学、技术、文化、经济等领域，其研发和创新涉及电气工程、光学、美学、建筑学、计算机、心理学等学科。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一直十分注重研发设计的投入，开展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将提升研发实力作为培养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经过多年的应用技术研究和经验积累，不断取得技术突破。公司通过开放的技术创新理念、持续的人才培养机制和良好的企业文化不断提升和巩固公司的技术优势。

（四）质量与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强化质量管理理念，通过建立工程设计管理制度、工程施工管理制度以及严格的工序管理制度等对设计和施工加强流程控制，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GB/T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等进行设计和施工，保持了设计和施工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良好的设计、施工质量赢得了客户的普遍认可，并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注册商标“豪尔赛”在市场上享有较高的美誉度和知名度。

（五）管理团队与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长期从事照明工程行业的研发、设计和施工，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对于整个行业的发展、企业的定位和战略发展方向都有着较深刻的认识，形成了科学合理的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有利于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主动权。公司主要管理团队成员大多具有创业者和股东的双重身份，对公司有着较高的忠诚度，核心管理团队稳定性较高，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身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拥有成熟的研发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与设计人员 126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25.5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戴宝林先生带领的技术团队主要由行业资深技术人员组成，多年的科研工作经历使他们对国内外照明工程行业的技术水平和发展趋势等有较为深入的研究，对科技发展趋势具有较强的前瞻性和战略把握能力。公司不断优化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科研环境，持续吸引国内外高端人才加入研发队伍。

（六）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设计、施工与服务一体化的业务发展模式，秉承“诺德、精进、沉淀、托付”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培养出一支成熟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等方面的专业人才队伍，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优秀的设计能力、精湛的施工技术配合公司及时、快速的售后服务，有效地提高了客户的满意度，提升了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度和信任度。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4,366,048.13	202,023,290.43	16.01%	
营业成本	167,467,615.94	134,474,658.47	24.53%	
销售费用	23,985,349.76	26,790,573.80	-10.47%	
管理费用	42,379,997.26	42,023,395.32	0.85%	
财务费用	61,302.96	394,526.41	-84.46%	本期通知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2,624,293.26	-7,421,092.60	135.36%	部分投资项目上市成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导致公司利润总额上升
研发投入	14,815,213.00	20,712,307.01	-28.47%	
投资收益	2,586,397.44	5,895,038.76	-56.13%	基金投资项目增加导致闲置资金减少，理财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487,500.00		100.00%	部分投资项目上市成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8,549.58	-107,742,756.41	66.44%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下行趋势得以控制，回款状况有所好转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43,394.25	-380,784,794.82	65.38%	主要系上年末理财产品在本期赎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2,301.28	-14,666,353.06	147.95%	主要系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69,642.55	-503,193,904.29	68.01%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4,366,048.13	100.00%	202,023,290.43	100.00%	16.01%
分行业					
照明工程行业	234,366,048.13	100.00%	202,023,290.43	100.00%	16.01%
分产品					
照明工程施工业务	234,151,348.54	99.91%	199,880,419.70	98.94%	17.15%
照明工程设计业务	101,886.79	0.04%	2,142,870.73	1.06%	-95.25%
照明产品销售业务	56,637.17	0.02%			100.00%
其他业务	56,175.63	0.02%			100.00%
分地区					
东北	1,257,515.53	0.54%	1,319,911.54	0.65%	-4.73%
华北	17,729,202.86	7.56%	23,285,682.18	11.53%	-23.86%

华东	150,082,558.98	64.04%	34,376,970.12	17.02%	336.58%
华南	15,988,343.37	6.82%	4,504,234.51	2.23%	254.96%
华中	16,797,773.40	7.17%	31,775,125.75	15.73%	-47.14%
西北	21,697,438.08	9.26%	6,444,022.09	3.19%	236.71%
西南	10,813,215.91	4.61%	100,317,344.24	49.65%	-89.2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照明工程行业	234,366,048.13	167,467,615.94	28.54%	16.01%	24.53%	-4.90%
分产品						
照明工程施工业务	234,151,348.54	167,289,315.76	28.56%	17.15%	25.67%	-4.84%
分地区						
华东	150,082,558.98	101,848,650.02	32.14%	336.58%	345.90%	-1.42%
西北	21,697,438.08	18,607,161.40	14.24%	236.71%	319.60%	-16.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86,397.44	18.19%	主要系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487,500.00	608.40%	部分投资项目上市成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2,347,960.05	-86.86%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否
信用减值	-45,369,433.60	-319.15%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6,528,098.63	7.69%	327,341,914.23	15.47%	-7.78%	
应收账款	308,846,161.01	15.18%	427,476,080.93	20.20%	-5.02%	
合同资产	639,089,567.26	31.41%	643,564,541.81	30.41%	1.00%	
存货	68,995,934.84	3.39%	72,988,463.60	3.45%	-0.06%	

固定资产	45,143,518.01	2.22%	16,325,466.21	0.77%	1.45%	
在建工程	1,163,549.99	0.06%		0.00%	0.06%	
使用权资产	40,458,769.44	1.99%	46,233,935.15	2.18%	-0.19%	
合同负债	93,102,019.49	4.58%	150,683,203.61	7.12%	-2.54%	
租赁负债	35,276,076.78	1.73%	39,026,218.48	1.84%	-0.1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63,915,401.16				1,039,259,184.46	939,177,471.81		263,997,113.81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3,987,500.00	86,487,500.00						420,475,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97,902,901.16	86,487,500.00			1,039,259,184.46	939,177,471.81		684,472,113.81
应收款项融资	273,000.00				1,050,000.00	273,000.00		1,050,000.00
上述合计	498,175,901.16	86,487,500.00			1,040,309,184.46	939,450,471.81		685,522,113.81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386,966.12	银承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	质押
合计	42,436,966.12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0,000.00	100,000,000.00	-95.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共青城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否	半导体		42,500,000.00	自有资金	进行中	不适用	4,508,159.82	不适用	2020年8月11日、2020年10月16日、2021年7月15日、2022年7月5日、2022年11月26日、2023年5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拟认购共青城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2020-028）、《关于认购共青城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进展公告》（2020-038）、《关于收到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辅导备案通知的公告》（2021-029）、《关于收到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通知的公告》（2022-019）、《关于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公告》（2022-034）、《关于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公告》（2023-018）
宁波杉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其他	否	新能源车		50,000,0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2021年07月12日、2021年08	巨潮资讯网《关于拟认购宁波杉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2021-027）、《关于拟认购宁波杉晖创业投资合伙

(有限合伙)										月 04 日	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2021-031）
嘉兴鑫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否	新能源车		100,000,0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2022 年 01 月 05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2022-002）、《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2022-004）
合计	--	--	--		192,500,000.00	--	--	0.00	4,508,159.82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 年	公开发行普通股	88,937.94	2,619.09	87,405.27	0.00	0.00	0.00%	1,532.67	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0.00
合计	--	88,937.94	2,619.09	87,405.27	0.00	0.00	0.00%	1,532.67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167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759.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3.66元。截至2019年10月22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889,379,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8,583,235.60元，募集资金净额800,796,164.40元。

截止2019年10月22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广会验字[2019]G1803616036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86,563,845.22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40,000.00元；2023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6,190,885.17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094,339.62元；累计利息收入（含银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10,444,145.66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5,770,804.46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工程施工项目营运资金	否	64,999.62	64,999.62		64,999.62	100.00%			不适用	否
LED照明研发和测试中心	否	5,552.37	5,552.37	560.58	4,757.23	85.68%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远程智能监控系统和展示中心	否	4,200.81	4,200.81	710.40	3,831.67	91.21%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升级	否	5,326.82	5,326.82	1,348.11	5,067.87	95.14%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0,079.62	80,079.62	2,619.09	78,656.3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80,079.62	80,079.62	2,619.09	78,656.38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的变化、各地区的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综合因素以及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的综合考量，对“营销与服务网络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9年12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44.00万元置换截至2019年11月13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LED照明研发和测试中心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照明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转让	500 万元人民币	3,164,001.46	-2,940,309.02		-77,939.41	-77,939.41
上海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照明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转让	100 万元人民币	6,539,120.12	1,930,576.22		-934.31	-934.31
北京豪尔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转让	10 万元人民币	58,791.01	58,791.01		-71,135.51	-71,133.07
北京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服务、软件开发、数据服务	5001 万元人民币	16,485,745.00	15,699,459.20	6,382.42	-5,612,090.68	-5,612,090.68
北京豪尔赛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业管理、信息咨询	3001 万元人民币	305,184.36	1,022,218.77	-3,669.79	-3,927.64	-3,232.59
豪尔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HESTE CHNOL OGYL.L.C)	子公司	照明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转让	365 万迪拉姆					
北京豪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	10009 万元人民币	7,314,910.43	-9,296,641.12		-5,985,485.99	-5,985,485.99
上海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服务、软件开发、数据服务	50 万元人民币					
豪能汇（福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	3000 万元人民币					
豪能汇（吕梁）睿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	1000 万元人民币	10,110,684.03	9,740,096.20	49,793.21	-259,903.80	-259,903.8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经济增速和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经济增速和宏观经济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整个行业的经营发展情况，从而对照明工程施工和设计业务的经营造成影响。因此，经济增速放缓、宏观经济波动都将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发展，给公司发展和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照明工程行业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已日趋壮大并步入跨越式发展阶段，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各类社会资本纷纷进入，行业内企业数量逐年增加，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同时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两项资质的企业之一，在经营业绩、业务水平、市场品牌等方面位居行业前列，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随着今后市场化程度的不断加深和行业管理体制的逐步完善，行业竞争将更为激烈，优胜劣汰的局面也将更加突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出现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及稳步提升。

（三）原材料、人工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业务成本主要为原材料和人工成本，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人工成本的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大幅上涨，将会对公司成本控制带来一定影响，从而影响经营业绩。

（四）应收账款回款滞后和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质量较好，但仍存在部分业主或总承包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时付款的情形，从而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存在回款滞后的风险；另外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合理估计并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亦制定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和管理制度，但如果个别客户因经营问题导致公司无法及时足额收回应收账款甚至发生坏账损失，将对公司的现金流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新能源业务整合的风险

豪能汇新能源公司聚焦于绿电交通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未来在该领域仍需要投入资金进行新能源重卡换电站的建设、开展电池资产管理、建设人才队伍，但由于新能源换电重卡业务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和专业性，若国家在该领域的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公司开展的新能源业务将面临经营不达预期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2.35%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3 年 05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环境管理与保护体系，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废品、废料、噪声等进行了有效的预防和治理。报告期内，未出现因污染环境被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现场调研、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是加强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的关键环节，党的二十大提出要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强化目标导向，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公司积极履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社会责任，不仅于 2012 年在复旦大学设立“复旦大学 豪尔赛奖教金、奖学金”，还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这不仅为产业的创新和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还加速了理论成果向技术研发和应用创新的积极转化。公司持续遵循良好沟通，精诚合作的原则，积极构建与客户、供应商、合作方的和谐关系，与客户、供应商、合作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各方权益都得到保护、实现互惠共赢。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致力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3年6月公司向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法院提起关于江西康安建材有限公司及江西康盛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诉讼	1,219.50	否	已受理	尚未形成有效判决, 预计对公司回款产生积极影响或无影响	不适用	2023-08-19	
2023年6月公司向郑州仲裁委员会提起关郑州报业集团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仲裁	4,735.95	否	已受理	尚未形成有效仲裁结果, 预计对公司回款产生积极影响或无影响	不适用	2023-08-19	
2023年6月公司向儋州市人民法院提起关于儋州东拓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及关恒大童世界集团有限公司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诉讼	882.84	否	已受理	尚未形成有效判决, 预计对公司回款产生积极影响或无影响	不适用	2023-08-19	
2023年6月公司向儋州市人民法院提起关于儋州智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及关恒大童世界集团有限公司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诉讼	1,020.31	否	已受理	尚未形成有效判决, 预计对公司回款产生积极影响或无影响	不适用	2023-08-19	
2023年6月公司向儋州市人民法院提起关于儋州瑞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及关恒大童世界集团有限公司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诉讼	974.96	否	已受理	尚未形成有效判决, 预计对公司回款产生积极影响或无影响	不适用	2023-08-19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戴宝林	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3 号楼 19 层 2210、2211、2212、2213、2215	办公	577.04	2021.01.01-2023.12.31
2	戴宝林	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3 号楼 19 层 2207、2208、2209、2216	办公	562.78	2021.01.01-2023.6.30
3	北京德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3 号楼 3 层 301	办公	295.44	2020.10.15-2023.10.14
4	北京诺德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1 号楼 4 层 401-414 房间、5 层 501-525 号房间	办公	4,722.09	2021.08.01-2029.07.31
5	武汉市黄陂区鹤峰家具厂	公司	武汉市黄陂区三里街白水湖村	仓储	830	2021.01.05-2023.01.04

6	上海合金材料总厂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5 号 25 幢 1604、1605 室	办公	585.5	2020.06.16-2023.06.15
7	文希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时代天街 2 号 1 幢 17-7、17-8、17-9	办公	415.75	2019.03.20-2024.03.19
8	文希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时代天街 2 号 1 幢 17-10#	办公	161.55	2021.06.20-2024.03.19
9	邹用尚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歌乐山镇山洞村柏果树组 11 号	仓储	260	2021.04.21-2024.04.20
10	张汉芳、张文字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岳家嘴普提金国际金融中心 903 室、904 室、905 室	办公	521.47	2021.02.07-2024.02.06
11	深圳市大汉王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北博今商务广场大厦（工业区）B 栋 20 层 2005、2006 号	办公	612.11	2019.11.18-2023.1.31
合计					9,543.73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9,109.92	25,783.71	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816.00	616.00	0.00	0.00
合计		103,925.92	26,399.71	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
1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2023-001	2023 年 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3-009	2023 年 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3-017	2023 年 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关于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公告	2023-018	2023 年 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365,882	18.20%						27,365,882	18.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7,365,882	18.20%						27,365,882	18.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65,882	18.20%							
4、外资持股								27,365,882	18.2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2,994,048	81.80%						122,994,048	81.80%
1、人民币普通股	122,994,048	81.80%						122,994,048	81.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0,359,930	100.00%						150,359,93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戴宝林	境内自然人	23.36%	35,128,385		26,346,289	8,782,096		
刘清梅	境内自然人	23.36%	35,128,385			35,128,385		
上海高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1%	8,591,772			8,591,772		
高荣荣	境内自然人	2.85%	4,291,300			4,291,300		
戴聪棋	境内自然人	0.90%	1,359,458		1,019,593	339,86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1,327,200			1,327,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1,255,200			1,255,200		
李斯和	境内自然人	0.83%	1,253,000			1,253,000		
杭州龙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1,157,400			1,157,400		
胡银桃	境内自然人	0.76%	1,139,900			1,139,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戴宝林先生与刘清梅女士为夫妻关系，戴聪棋先生为戴宝林与刘清梅之子，上述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高好投资、龙玺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戴宝林先生分别为高好投资、龙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清梅女士分别为高好投资、龙玺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	无							

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清梅	35,128,385	人民币普通股	35,128,385
戴宝林	8,782,096	人民币普通股	8,782,096
上海高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1,772	人民币普通股	8,591,772
高荣荣	4,291,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1,3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7,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200
李斯和	1,2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3,000
杭州龙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7,400
胡银桃	1,13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9,900
李志谦	983,500	人民币普通股	983,5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戴宝林先生与刘清梅女士为夫妻关系，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高好投资、龙玺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戴宝林先生分别为高好投资、龙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清梅女士分别为高好投资、龙玺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前 9 名亦系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范围；前十大股东之一戴聪棋先生为戴宝林与刘清梅之子，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除前述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528,098.63	327,341,914.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997,113.81	163,915,401.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25,151.89	13,412,193.05
应收账款	308,846,161.01	427,476,080.93
应收款项融资	1,050,000.00	273,000.00
预付款项	13,644,821.04	12,275,075.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058,462.33	10,043,438.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995,934.84	72,988,463.60
合同资产	639,089,567.26	643,564,541.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743,231.42	57,917,265.75
流动资产合计	1,525,278,542.23	1,729,207,374.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3,987,500.00	24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43,518.01	16,325,466.21
在建工程	1,163,549.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458,769.44	46,233,935.15
无形资产	758,512.08	948,560.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48,784.63	13,541,20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54,999.53	67,497,39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9,115,633.68	387,046,560.41
资产总计	2,034,394,175.91	2,116,253,93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938,823.09	131,925,515.03
应付账款	166,449,773.71	185,358,952.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102,019.49	150,683,203.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266,327.97	19,526,632.29
应交税费	11,597,552.05	1,619,877.06
其他应付款	2,972,218.77	2,226,888.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92,604.81	9,747,962.91
其他流动负债	55,569,113.66	65,314,690.60
流动负债合计	475,888,433.55	566,403,722.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276,076.78	39,026,218.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4,920.41	1,530,481.9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20,997.19	40,556,700.42
负债合计	511,509,430.74	606,960,422.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359,930.00	150,359,9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6,906,185.18	1,026,906,185.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472,366.88	52,472,366.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1,198,243.87	279,555,02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0,936,725.93	1,509,293,511.57
少数股东权益	1,948,019.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2,884,745.17	1,509,293,51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4,394,175.91	2,116,253,934.45

法定代表人：戴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闻国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509,921.18	323,304,58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997,113.81	163,915,401.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25,151.89	13,412,193.05

应收账款	308,049,295.05	424,826,065.52
应收款项融资	1,050,000.00	273,000.00
预付款项	13,409,763.40	12,003,310.88
其他应收款	33,606,514.78	18,352,768.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974,268.69	61,772,655.86
合同资产	639,089,567.26	643,564,541.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556,645.33	56,911,395.62
流动资产合计	1,526,568,241.39	1,718,335,915.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100,000.00	43,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3,987,500.00	24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659,939.26	16,318,488.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397,302.71	46,233,935.15
无形资产	758,512.08	948,560.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48,784.63	13,541,20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58,917.85	66,501,308.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510,956.53	429,143,501.03
资产总计	2,066,079,197.92	2,147,479,416.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938,823.09	131,925,515.03
应付账款	174,694,738.73	191,296,436.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2,631,799.73	149,770,505.97
应付职工薪酬	6,722,384.60	18,246,249.16

应交税费	10,689,680.31	787,041.84
其他应付款	3,834,890.98	14,163,603.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92,604.81	9,747,962.91
其他流动负债	55,418,336.34	64,816,800.83
流动负债合计	481,923,258.59	580,754,11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040,465.01	39,026,218.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4,920.41	1,530,481.9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385,385.42	40,556,700.42
负债合计	516,308,644.01	621,310,815.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359,930.00	150,359,9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6,906,185.18	1,026,906,185.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472,366.88	52,472,366.88
未分配利润	320,032,071.85	296,430,11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9,770,553.91	1,526,168,60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66,079,197.92	2,147,479,416.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4,366,048.13	202,023,290.43
其中：营业收入	234,366,048.13	202,023,290.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144,779.56	229,424,623.46

其中：营业成本	167,467,615.94	134,474,658.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3,557.20	1,153,688.05
销售费用	23,985,349.76	26,790,573.80
管理费用	42,379,997.26	42,023,395.32
研发费用	17,586,956.44	24,587,781.41
财务费用	61,302.96	394,526.4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02,726.18	1,115,661.13
加：其他收益	327,354.25	304,614.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6,397.44	5,895,03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487,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69,433.60	-30,861,273.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47,960.05	-13,555,423.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400.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15,526.86	-65,618,376.8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15,526.86	-65,618,376.87
减：所得税费用	2,624,293.26	-7,421,09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91,233.60	-58,197,284.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91,233.60	-58,197,284.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43,214.36	-58,197,284.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80.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91,233.60	-58,197,28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43,214.36	-58,197,284.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80.7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戴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闻国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4,313,542.29	201,943,918.53
减：营业成本	167,399,647.94	134,392,258.47
税金及附加	655,828.14	1,148,231.40
销售费用	17,459,119.58	26,249,098.07
管理费用	40,351,243.28	40,676,794.26
研发费用	13,939,729.81	18,463,359.62

财务费用	65,293.66	394,466.8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496,922.47	1,114,494.16
加：其他收益	117,360.28	304,605.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6,397.44	5,895,03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487,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69,433.60	-30,703,984.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47,960.05	-13,712,712.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400.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26,944.20	-57,597,342.4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26,944.20	-57,597,342.41
减：所得税费用	2,624,990.75	-7,421,095.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01,953.45	-50,176,247.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01,953.45	-50,176,247.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601,953.45	-50,176,247.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3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479,219.14	213,847,722.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7.32	132,13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64,448.24	2,319,38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44,374.70	216,299,24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579,459.53	218,422,52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03,135.78	69,377,85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3,230.61	7,962,16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37,098.36	28,279,45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202,924.28	324,041,99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8,549.58	-107,742,756.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177,471.81	752,94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7,212.98	5,895,038.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504,684.79	758,841,038.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9,348,079.04	5,125,833.58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4,000,000.00	1,13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348,079.04	1,139,625,83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43,394.25	-380,784,79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7,721.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67,721.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5,420.34	14,666,35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5,420.34	14,666,35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2,301.28	-14,666,35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69,642.55	-503,193,904.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110,775.06	549,294,479.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41,132.51	46,100,575.0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211,797.12	213,832,100.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13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2,210.46	2,318,20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24,007.58	216,282,442.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982,883.11	218,422,528.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999,803.77	64,957,11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0,005.33	7,955,83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83,405.24	31,999,13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536,097.45	323,334,62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12,089.87	-107,052,17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177,471.81	752,94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7,212.98	5,895,038.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504,684.79	758,841,038.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80,385.04	5,125,833.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4,000,000.00	1,13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380,385.04	1,139,625,83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75,700.25	-380,784,79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7,721.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7,721.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5,420.34	14,666,35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5,420.34	14,666,35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2,301.28	-14,666,35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855,488.84	-502,503,32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006,943.90	548,259,66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51,455.06	45,756,339.4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279,555,029.51		1,509,293,511.57		1,509,293,51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279,555,029.51		1,509,293,511.57		1,509,293,51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43,214.36		11,643,214.36	1,948,019.24	13,591,23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43,214.36		11,643,214.36	-51,980.76	11,591,233.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377,398,696.67		1,607,137,178.73		1,607,137,178.7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296,430,118.40		1,526,168,60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296,430,118.40		1,526,168,60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01,953.45		23,601,95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01,953.45		23,601,95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320,032,071.85		1,549,770,553.9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444,372,870.75		1,674,111,35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444,372,870.75		1,674,111,35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176,247.37		-50,176,247.37
(一) 综合收益										-50,176,247.37		-50,176,247.37

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359,930.00				1,026,906,185.18				52,472,366.88	394,196,623.38		1,623,935,105.4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豪尔赛照明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7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由戴宝林、刘清梅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23950093X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035.993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5,035.993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902 室，总部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诺德中心 1 号楼 4、5 层，实际控制人为戴宝林、刘清梅夫妇及二人之子戴聪棋。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专业承包；工业生产活动咨询；交通运输咨询；邮政、通信咨询；市政建设及规划咨询；销售五金交电（不含实体店经营）、日用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综合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灯具、装饰物品批发；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数字内容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调查；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城市园林绿化；物业管理；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票务代理服务；大数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电气安装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本公司属于建筑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照明工程施工及与之相关的照明工程设计、研发、照明产品销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照明工程企业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订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16、合同资产”、“33、收入确认方法”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相同承诺机构性质的应收票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全部应收客户交易款项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应收股利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利息	
应收保证金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备用金	
应收其他款项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使用权、专利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权	4-10	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专利使用权	5年	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7、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按合同约定的租赁期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照明工程施工收入；
- （2）照明工程设计收入；
- （3）其他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对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照明工程施工及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2)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一般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具体为货物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按照客户验收时点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A.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B.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C.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A.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四）和（三十）。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A.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c.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a.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b.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c.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B.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00%、15%、2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5%、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上海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天津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北京豪尔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00%
北京豪尔赛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0%
北京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北京豪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上海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豪能汇（福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豪尔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HES TECHNOLOGY L.L）	0.00%
豪能汇（吕梁）睿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100216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三个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优惠政策，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等规定，北京豪尔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天津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豪尔赛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北京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豪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豪能汇（福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豪能汇（吕梁）睿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所得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14,141,132.51	275,110,775.06
其他货币资金	42,386,966.12	52,231,139.17
合计	156,528,098.63	327,341,914.2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2,386,966.12	52,231,139.17

其他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018,149.49	35,273,464.68
保函保证金	4,150,922.18	15,739,780.0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217,894.45	1,217,894.45
合计	42,386,966.12	52,231,139.1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3,997,113.81	163,915,401.16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63,997,113.81	163,915,401.16
合计	263,997,113.81	163,915,401.16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9,3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325,151.89	4,112,193.05
合计	2,325,151.89	13,412,193.0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00,000.00	100.00%	174,848.11	6.99%	2,325,151.89	13,849,892.73	100.00%	437,699.68	3.16%	13,412,193.0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	100.00%	174,848.11	6.99%	2,325,151.89	4,549,892.73	32.85%	437,699.68	9.62%	4,112,193.05
银行承兑汇票						9,300,000.00	67.15%			9,3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100.00%	174,848.11	6.99%	2,325,151.89	13,849,892.73	100.00%	437,699.68	3.16%	13,412,193.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	174,848.11	6.99%
合计	2,500,000.00	174,848.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37,699.68		262,851.57			174,848.11
合计	437,699.68		262,851.57			174,848.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
合计	5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期末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866,130.79
合计	6,866,130.79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期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05,636.41	3.76%	23,005,636.41	100.00%		23,005,636.41	3.37%	23,005,636.4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8,456,110.22	96.24%	279,609,949.21	47.52%	308,846,161.01	660,194,085.52	96.63%	232,718,004.59	35.25%	427,476,080.93
其中：										
账龄组合	588,456,110.22	100.00%	279,609,949.21	47.52%	308,846,161.01	660,194,085.52	100.00%	232,718,004.59	35.25%	427,476,080.93

合计	611,461,746.63	100.00%	302,615,585.62	49.49%	308,846,161.01	683,199,721.93	100.00%	255,723,641.00	37.43%	427,476,080.9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7,726,653.50	7,726,653.5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2	3,156,410.18	3,156,410.18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3	3,130,889.77	3,130,889.77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4	2,812,231.16	2,812,231.1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5	1,441,636.38	1,441,636.38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6	1,274,546.28	1,274,546.28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7	1,177,178.46	1,177,178.4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8	1,430,250.53	1,430,250.53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9	314,926.67	314,926.67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0	191,000.00	191,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1	178,342.32	178,342.32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2	111,571.16	111,571.1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3	60,000.00	60,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合计	23,005,636.41	23,005,636.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88,456,110.22	279,609,949.21	47.52%
合计	588,456,110.22	279,609,949.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934,603.79
1 至 2 年	224,812,590.71
2 至 3 年	70,234,106.55
3 年以上	262,480,445.58
3 至 4 年	103,136,169.48
4 至 5 年	88,969,065.90
5 年以上	70,375,210.20
合计	611,461,746.6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005,636.41					23,005,636.4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2,718,004.59	46,891,944.62				279,609,949.21
合计	255,723,641.00	46,891,944.62				302,615,585.6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4	90,282,993.63	14.77%	35,491,238.52
单位 15	86,483,240.19	14.14%	63,971,572.69
单位 16	39,304,115.14	6.43%	28,903,728.10
单位 17	25,260,559.01	4.13%	24,696,992.49
单位 18	24,895,214.36	4.07%	12,321,482.05
合计	266,226,122.33	43.5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不存在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50,000.00	273,000.00
合计	1,050,000.00	273,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	成本	公允价值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变动		变动
应收票据	273,000.00		777,000.00		1,050,000.00	
合计	273,000.00		777,000.00		1,050,000.00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644,821.04	100.00%	12,275,075.31	100.00%
合计	13,644,821.04		12,275,075.3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9	1,092,615.69	8.01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单位 20	909,042.47	6.66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单位 21	862,592.93	6.32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单位 22	845,763.15	6.20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单位 23	782,685.50	5.74	1 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合计	4,492,699.74	32.93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058,462.33	10,043,438.20
合计	11,058,462.33	10,043,438.2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272,500.00	13,339,309.09
其他	1,416,048.66	593,874.89
合计	13,688,548.66	13,933,183.9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28,045.78		961,700.00	3,889,745.7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259,659.45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68,386.33		961,700.00	2,630,086.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33,586.00
1 至 2 年	1,438,660.14
2 至 3 年	5,065,144.34
3 年以上	3,251,158.18
3 至 4 年	371,860.00
4 至 5 年	590,000.00
5 年以上	2,289,298.18
合计	13,688,548.6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1,700.00					961,700.00
按组合计提坏	2,928,045.78		1,259,659.45			1,668,386.33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合计	3,889,745.78		1,259,659.45		2,630,086.3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单位 24	押金保证金	1,809,741.00	1-2 年	13.22%	531,522.48
单位 25	押金保证金	1,580,148.00	1-2 年	11.54%	464,090.82
单位 26	押金保证金	950,000.00	1-2 年	6.94%	279,015.81
单位 27	押金保证金	775,628.69	1 年以内	5.67%	50,409.14
单位 28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3-4 年	3.65%	420,653.84
合计		5,615,517.69		41.02%	1,745,692.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603,156.58		56,603,156.58	60,968,699.08		60,968,699.08
合同履约成本	12,392,778.26		12,392,778.26	12,019,764.52		12,019,764.52
合计	68,995,934.84		68,995,934.84	72,988,463.60		72,988,463.6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陈旧过时或市价低于成本等原因而需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当前合同	12,019,764.52	373,013.74			12,392,778.26
其中：					
设计合同	803,956.78	373,013.74			1,176,970.52
工程合同	11,215,807.74				11,215,807.74
合计	12,019,764.52	373,013.74			12,392,778.26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28,044,622.33	88,955,055.07	639,089,567.26	720,171,636.83	76,607,095.02	643,564,541.81
合计	728,044,622.33	88,955,055.07	639,089,567.26	720,171,636.83	76,607,095.02	643,564,541.8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2,347,960.05			
合计	12,347,960.05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9,120,034.74	56,698,299.11
预缴城建税	5,521.67	756.92
预缴教育费附加	2,366.43	504.61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1,577.61	1,766.17
待摊租金		186,419.08

预缴所得税	613,730.97	1,029,519.86
合计	59,743,231.42	57,917,265.75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基金投资	333,987,500.00	242,500,000.00
合计	333,987,500.00	242,500,000.00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143,518.01	16,325,466.21
合计	45,143,518.01	16,325,466.2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11,362.00	6,827,698.65	9,699,660.40	33,438,721.05
2.本期增加金额	26,239,581.18	3,862,500.00	213,924.21	30,316,005.39
(1) 购置	26,239,581.18	3,862,500.00	213,924.21	30,316,005.3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3,150,943.18	10,690,198.65	9,913,584.61	63,754,726.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008,196.61	3,673,906.74	5,431,151.49	17,113,254.84
2.本期增加金额	401,644.89	452,268.12	644,040.58	1,497,953.59
(1) 计提	401,644.89	452,268.12	644,040.58	1,497,953.5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409,841.50	4,126,174.86	6,075,192.07	18,611,208.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741,101.68	6,564,023.79	3,838,392.54	45,143,518.01
2.期初账面价值	8,903,165.39	3,153,791.91	4,268,508.91	16,325,466.2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63,549.99	
合计	1,163,549.9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换电站	1,163,549.99		1,163,549.99			
合计	1,163,549.99		1,163,549.99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047,359.39		67,047,359.39
2.本期增加金额	190,422.84	2,114,601.98	2,305,024.82
(1) 租赁	190,422.84	2,114,601.98	2,305,024.82
3.本期减少金额	5,584,358.18		5,584,358.18
(1) 处置	5,584,358.18		5,584,358.18
4.期末余额	61,653,424.05	2,114,601.98	63,768,026.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813,424.24		20,813,424.24
2.本期增加金额	5,495,458.28	53,135.25	5,548,593.53
(1) 计提	5,495,458.28	53,135.25	5,548,593.53
3.本期减少金额	3,052,761.18		3,052,761.18
(1) 处置	3,052,761.18		3,052,761.18
4.期末余额	23,256,121.34	53,135.25	23,309,256.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397,302.71	2,061,466.73	40,458,769.44
2.期初账面价值	46,233,935.15		46,233,935.15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1,777.82	1,984,210.93	2,265,988.7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1,777.82	1,984,210.93	2,265,988.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0,117.33	1,147,310.54	1,317,427.87
2.本期增加金额	24,938.44	165,110.36	190,048.80
(1) 计提	24,938.44	165,110.36	190,048.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5,055.77	1,312,420.90	1,507,476.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6,722.05	671,790.03	758,512.08
2.期初账面价值	111,660.49	836,900.39	948,560.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13,541,207.69	89,351.99	2,181,775.05		11,448,784.63
合计	13,541,207.69	89,351.99	2,181,775.05		11,448,784.63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955,055.07	13,343,258.26	76,607,095.02	11,491,064.25
可抵扣亏损	125,520,911.89	17,068,425.09	125,520,911.89	17,068,425.09
信用减值损失	305,420,520.06	45,580,626.34	260,051,086.46	38,775,211.30
公允价值变动	1,084,598.84	162,689.84	1,084,598.84	162,689.84
合计	520,981,085.86	76,154,999.53	463,263,692.21	67,497,390.48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938,823.09	131,925,515.03
合计	128,938,823.09	131,925,515.0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7,388,646.36	108,624,140.38
应付劳务款	45,630,680.86	75,303,052.60
其他	3,430,446.49	1,431,759.39
合计	166,449,773.71	185,358,952.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29	9,132,945.13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0	5,813,276.59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1	3,782,743.39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2	3,399,767.64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3	2,460,687.94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4	2,214,996.69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5	2,123,889.70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单位 36	2,120,382.86	跟随工程进度款尚未到付款期
合计	31,048,689.94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93,102,019.49	150,683,203.61
合计	93,102,019.49	150,683,203.61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969,502.04	45,836,154.99	57,091,419.37	7,714,237.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513,090.25	3,436,180.55	3,421,480.49	527,790.31

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44,040.00	101,668.40	121,408.40	24,300.00
合计	19,526,632.29	49,374,003.94	60,634,308.26	8,266,327.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628,617.91	39,520,102.69	50,767,725.96	7,380,994.64
2、职工福利费		2,866,103.83	2,866,103.83	-
3、社会保险费	308,725.13	2,121,489.47	2,112,194.58	318,020.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1,387.25	2,076,923.46	2,068,139.04	310,171.67
工伤保险费	7,337.88	44,566.01	44,055.54	7,848.35
4、住房公积金	32,159.00	1,328,459.00	1,345,395.00	15,223.00
合计	18,969,502.04	45,836,154.99	57,091,419.37	7,714,237.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8,659.87	3,329,442.84	3,315,238.68	512,864.03
2、失业保险费	14,430.38	106,737.71	106,241.81	14,926.28
合计	513,090.25	3,436,180.55	3,421,480.49	527,790.3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已于 2023 年 7 月支付，没有属于拖欠性质款项。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6,249.29	684,028.17
企业所得税	10,516,134.79	931.76
个人所得税	163,624.98	846,237.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01.96	49,368.18
教育费附加	22,102.98	21,365.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00.48	13,908.51
其他	4,037.57	4,037.57
合计	11,597,552.05	1,619,877.06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972,218.77	2,226,888.59
合计	2,972,218.77	2,226,888.5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27,261.82	1,174,239.62
预提费用	1,034,076.76	662,530.78
代扣代缴款	410,880.19	390,018.19
其他		100.00
合计	2,972,218.77	2,226,888.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	1,056,603.77	根据协议约定未到付款节点
合计	1,056,603.77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92,604.81	9,747,962.91
合计	8,992,604.81	9,747,962.91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5,569,113.66	56,514,690.60
已背书或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8,800,000.00
合计	55,569,113.66	65,314,690.60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负债	35,276,076.78	39,026,218.48
合计	35,276,076.78	39,026,218.48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77,050.75 元。

2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维保费用	344,920.41	1,530,481.94	预提售后维修费用
合计	344,920.41	1,530,481.9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照明工程施工项目质保期内由公司免费进行售后维保所产生的费用进行预提，计入“预计负债---售后维保费用”。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0,359,930.00						150,359,930.00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5,876,250.39			1,005,876,250.39
其他资本公积	21,029,934.79			21,029,934.79
合计	1,026,906,185.18			1,026,906,185.18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472,366.88			52,472,366.88
合计	52,472,366.88			52,472,366.88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9,555,029.51	435,595,980.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9,555,029.51	435,595,980.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43,214.36	-156,040,951.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1,198,243.87	279,555,029.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366,048.13	167,467,615.94	202,023,290.43	134,474,658.47
合计	234,366,048.13	167,467,615.94	202,023,290.43	134,474,658.4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234,366,048.13	234,366,048.13
其中:		
照明工程施工业务	234,151,348.54	234,151,348.54
照明工程设计业务	101,886.79	101,886.79
照明产品销售业务	56,637.17	56,637.17
其他收入	56,175.63	56,175.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234,366,048.13	234,366,048.13
其中:		
华东	150,082,558.98	150,082,558.98
华中	16,797,773.40	16,797,773.40
华南	15,988,343.37	15,988,343.37
华北	17,729,202.86	17,729,202.86
西南	10,813,215.91	10,813,215.91
东北	1,257,515.53	1,257,515.53
西北	21,697,438.08	21,697,438.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34,366,048.13	234,366,048.13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56,175.63	56,175.6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34,309,872.50	234,309,872.50
合计	234,366,048.13	234,366,048.1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照明工程施工及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一般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具体为货物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按照客户验收时点确认收入。公司照明工程

施工业务按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提供服务时履行履约义务。公司照明工程设计业务在交付设计成果时履行履约义务。公司照明产品销售业务在客户验收时履行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50,864,851.29 元，预计将于未来 2~3 年内确认收入。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531.50	458,830.43
教育费附加	127,845.51	201,572.89
房产税	73,143.44	73,143.44
土地使用税	103.39	103.39
印花税	86,342.98	284,095.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230.38	134,381.95
其他	360.00	1,560.00
合计	663,557.20	1,153,688.05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10,786.04	13,862,102.63
差旅费	2,507,094.64	2,582,141.39
办公费	2,163,351.72	3,826,457.42
维修费	1,720,118.31	932,698.94
车辆使用及交通费	1,350,412.35	1,706,638.35
租赁费	1,300,530.48	1,196,413.00
业务招待费	1,246,659.75	1,409,488.73
中标服务费	440,440.49	883,197.92
其他	45,955.98	391,435.42
合计	23,985,349.76	26,790,573.80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274,241.99	28,846,686.28
办公及会议费	6,726,109.54	2,766,660.51
折旧及摊销	5,060,285.16	5,246,029.03
差旅费	2,071,008.21	859,705.78
车辆使用及交通费	1,527,388.64	483,502.27

租赁费	1,420,374.88	585,541.62
中介费	769,624.87	1,570,134.76
业务招待费	449,544.35	1,386,434.56
其他	81,419.62	278,700.51
合计	42,379,997.26	42,023,395.32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850,202.81	13,418,798.90
折旧及摊销	4,253,891.42	3,856,379.05
材料费用	1,385,871.72	3,875,474.40
其他	560,975.64	2,647,339.35
差旅费	266,603.10	156,258.66
租赁费	170,685.66	252,897.75
办公费	98,726.09	380,633.30
合计	17,586,956.44	24,587,781.41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502,726.18	1,115,661.13
手续费支出	486,978.39	202,269.58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77,050.75	1,307,917.96
合计	61,302.96	394,526.41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	180,000.00
个税返还	127,354.25	124,614.31
合计	327,354.25	304,614.31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86,397.44	5,895,038.76
合计	2,586,397.44	5,895,038.76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金投资	86,487,500.00	
合计	86,487,500.00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9,659.45	1,409,998.8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2,851.57	2,042,902.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891,944.62	-34,314,174.62
合计	-45,369,433.60	-30,861,273.11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347,960.05	-13,555,423.80
合计	-12,347,960.05	-13,555,423.80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10,400.25	
合计	310,400.25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325,062.31	-726,457.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57,609.05	-6,694,635.39
合计	2,624,293.26	-7,421,092.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215,526.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32,329.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23,747.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25,825.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57,609.05
所得税费用	2,624,293.26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86,638.00	1,109,395.87
保证金及押金	12,753,853.95	905,242.00
政府补助	323,956.29	304,746.64
合计	14,564,448.24	2,319,384.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28,037,098.36	28,279,453.33
合计	28,037,098.36	28,279,453.3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367,721.62	
合计	10,367,721.6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汇票保证金		9,799,500.35
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5,335,420.34	4,866,852.71
合计	5,335,420.34	14,666,353.06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91,233.60	-58,197,284.2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7,717,393.65	44,416,696.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97,953.59	1,438,098.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495,458.28	5,825,101.92
无形资产摊销	190,048.80	200,362.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1,775.05	1,660,677.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400.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487,5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7,050.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6,397.44	-5,895,03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57,609.05	-6,664,582.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40,936.21	-25,582,196.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28,368.38	-23,044,263.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19,875.61	-41,900,328.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8,549.58	-107,742,756.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141,132.51	46,100,575.0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110,775.06	549,294,479.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69,642.55	-503,193,904.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4,141,132.51	275,110,775.0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141,132.51	275,110,775.0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41,132.51	275,110,775.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386,966.12	52,231,139.17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386,966.12	银承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	质押
合计	42,436,966.12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减少 0 户。增加的子公司系通过新设方式设立的子公司，具体为豪能汇（吕梁）睿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照明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照明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北京豪尔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照明科技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豪尔赛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豪尔赛智慧城市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智慧城域研发	100.00%		设立
北京豪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豪能汇（福	福建	福建	科技推广和应	65.00%		设立

建)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用服务			
上海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智慧城域研发	100.00%		设立
豪尔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HES TECHNOLOGY L.L.C)	迪拜	迪拜	照明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豪能汇 (吕梁) 睿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8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 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 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 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 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 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 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 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

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500,000.00	174,848.12
应收账款	611,461,746.63	302,615,585.62
其他应收款	13,688,548.66	2,630,086.33
合同资产	728,044,622.33	88,955,055.07
合计	1,355,694,917.62	394,375,575.13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28,938,823.09			128,938,823.09
应付账款		104,074,915.11	62,374,858.60		166,449,773.71
其他应付款		1,836,051.15	1,136,167.62		2,972,218.77
其他流动负债		55,569,113.66			55,569,113.66
租赁负债		8,992,604.81	35,276,076.78		44,268,681.59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99,411,507.82	98,787,103.00			398,198,610.82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外汇业务，因此外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构成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997,113.81		333,987,500.00	597,984,613.8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3,997,113.81		333,987,500.00	597,984,613.81
（1）银行理财产品	263,997,113.81			263,997,113.81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3,987,500.00	333,987,5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50,000.00	1,05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资产负债表日可在银行系统查询到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非上市公司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折现估值模型估计公允价值，采用的假设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或利率支持。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实际控制人为戴宝林、刘清梅夫妇及二人之子戴聪棋，其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48.99% 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戴宝林、刘清梅夫妇及二人之子戴聪棋。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贺洪朝	本公司董事
侯春辉	本公司董事
闻国平	本公司董事
刘 姝	本公司董事
张善端	本公司董事
傅 穹	本公司董事
许 峰	本公司董事
林境波	本公司监事
周立圆	本公司监事
刘 强	本公司监事
包 瑞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张俊峰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墩煌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福建安溪洛夫特工艺品有限公司	侯春辉之妻妹潘秋霞持有其 100%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烟台信达恒泰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周立圆之姐姐周立卿持有其 40%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监事；周立圆之姐夫曲香仁持有其 60%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

	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善端担任其独立董事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傅穹担任其独立董事
吉林省盛融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傅穹担任其董事
汎好丽友有限公司	傅穹担任其独立董事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傅穹担任其独立董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许峰持有其 0.41% 的份额，并担任该企业合伙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戴宝林	房屋建筑物	57,660.75				2,371,395.84	2,371,395.84	178,152.54	200,258.38		6,736,092.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戴宝林向公司出租自有房产，位置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3 号楼 2207-2209、2216 室，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210-2213、2215 室，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出租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902、1903 室，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 日。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戴宝林	6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否
戴宝林、戴聪棋	15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09 月 17 日	否

戴宝林、戴聪棋	297,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否
戴宝林、戴聪棋	14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7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方为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进行最高额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11,913.64	2,534,254.55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开具保函金额 35,858,426.69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52,863,474.34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 1) 由于部分分部存在资产、人员混合使用的问题，故仅披露分部主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照明工程施工	照明工程设计	照明产品销售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34,151,348.54	101,886.79	56,637.17	56,175.63		234,366,048.1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34,151,348.54	101,886.79	56,637.17	56,175.63		234,366,048.13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营业成本	167,289,315.76	62,133.78	48,198.40	67,968.00		167,467,615.94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05,636.41	3.78%	23,005,636.41	100.00%		23,005,636.41	3.40%	23,005,636.4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5,338,410.54	96.22%	277,289,115.49	47.37%	308,049,295.05	655,223,236.39	9,661.00%	230,397,170.87	35.16%	424,826,065.52
其中：										
账龄组合	584,783,371.31	99.91%	277,289,115.49	47.42%	307,494,255.82	654,668,197.16	99.92%	230,397,170.87	35.19%	424,271,026.2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55,039.23	0.09%			555,039.23	555,039.23	0.08%			555,039.23
合计	608,344,046.95	100.00%	300,294,751.90	49.36%	308,049,295.05	678,228,872.80	100.00%	253,402,807.28	37.36%	424,826,065.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7,726,653.50	7,726,653.5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2	3,156,410.18	3,156,410.18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3	3,130,889.77	3,130,889.77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4	2,812,231.16	2,812,231.1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5	1,441,636.38	1,441,636.38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6	1,274,546.28	1,274,546.28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7	1,177,178.46	1,177,178.4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8	1,430,250.53	1,430,250.53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9	314,926.67	314,926.67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0	191,000.00	191,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1	178,342.32	178,342.32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2	111,571.16	111,571.16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单位 13	60,000.00	60,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低
合计	23,005,636.41	23,005,636.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84,783,371.31	277,289,115.49	31.2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55,039.23		0.00%
合计	585,338,410.54	153,134,770.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883,316.78
1 至 2 年	223,287,034.01
2 至 3 年	70,234,106.55
3 年以上	260,939,589.61
3 至 4 年	103,136,169.48
4 至 5 年	88,969,065.90
5 年以上	68,834,354.23
合计	608,344,046.9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005,636.41					23,005,636.4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0,397,170.87	46,891,944.61				277,289,115.49
合计	253,402,807.28	46,891,944.61				300,294,751.9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4	90,282,993.63	14.84%	35,491,238.52
单位 15	86,483,240.19	14.22%	63,971,572.69
单位 16	39,304,115.14	6.46%	28,903,728.10
单位 17	25,260,559.01	4.15%	24,696,992.49
单位 18	24,895,214.36	4.09%	12,321,482.05
合计	266,226,122.33	43.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606,514.78	18,352,768.10
合计	33,606,514.78	18,352,768.1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923,997.17	13,281,809.09
其他	1,037,888.86	587,874.8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271,032.08	8,369,146.90
合计	36,232,918.11	22,238,830.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924,362.78		961,700.00	3,886,062.7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59,659.45			-1,259,659.45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664,703.33		961,700.00	2,626,403.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471,808.55
1至2年	2,067,292.12
2至3年	9,950,583.21
3年以上	5,743,234.23
3至4年	371,860.00
4至5年	2,390,100.00
5年以上	2,981,274.23
合计	36,232,918.1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61,700.00					961,7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924,362.78	-1,259,659.45				1,664,703.33
合计	3,886,062.78	-1,259,659.45				2,626,403.3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 24	押金保证金	1,809,741.00	2-3 年	4.99%	531,522.48
单位 25	押金保证金	1,580,148.00	2-3 年	4.36%	464,090.82
单位 26	押金保证金	950,000.00	2-3 年	2.62%	279,015.81
单位 27	押金保证金	775,628.69	1 年以内	2.14%	50,409.14
单位 28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4-5 年	1.38%	420,653.84
合计		5,615,517.69		15.49%	1,745,692.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100,000.00		43,100,000.00	43,100,000.00		43,100,000.00
合计	43,100,000.00		43,100,000.00	43,100,000.00		43,1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天津豪尔赛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豪尔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北京豪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北京豪尔赛智慧城域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豪尔赛光物业服务	1,000,000.00					1,000,000.00	

有限公司							
合计	43,100,000.00					43,100,000.00	

(2)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现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313,542.29	167,399,647.94	201,943,918.53	134,392,258.47
合计	234,313,542.29	167,399,647.94	201,943,918.53	134,392,258.4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234,313,542.29	234,313,542.29
其中：		
照明工程施工业务	234,155,018.33	234,155,018.33
照明工程设计业务	101,886.79	101,886.79
照明产品销售业务	56,637.17	56,637.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234,313,542.29	234,313,542.29
其中：		
华东	150,082,558.98	150,082,558.98
华中	16,797,773.40	16,797,773.40
华南	15,988,343.37	15,988,343.37
华北	17,683,079.44	17,683,079.44
西南	10,806,833.49	10,806,833.49
东北	1,257,515.53	1,257,515.53
西北	21,697,438.08	21,697,438.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34,313,542.29	234,313,542.29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56,637.17	56,637.1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34,256,905.12	234,256,905.12
合计	234,313,542.29	234,313,542.2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照明工程施工及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当期成本。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一般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具体为货物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按照客户验收时点确认收入。司照明工程施

工业业务按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提供服务时履行履约义务。公司照明工程设计业务在交付设计成果时履行履约义务。公司照明产品销售业务在客户验收时履行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50,864,851.29 元，预计将于未来 2~3 年内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86,397.44	5,895,038.76
合计	2,586,397.44	5,895,038.7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0,40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6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073,897.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418,659.65	
合计	76,206,238.0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0.77%	0.08	0.08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6%	-0.43	-0.4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